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tan Petrochemicals Group Limited

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1192)

本公司之更新資料

謹此提述(i)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七月十七日、七月二十日、八月二日、八月七日、八月十五日、八月十七日、八月二十九日、八月三十一日、九月五日、九月十九日、十一月十二日、十一月十九日、十一月二十三日、十二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之公佈；(ii)本公司及榮龍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收購方」)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三日、十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一日之聯合公佈(統稱「該等公佈」)；及(iii)本公司及收購方聯合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收購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集團營運之更新資料

繼倉儲公司清盤開始後，本集團從事石油產品供應、提供船舶加油服務及提供物流服務，包括離岸倉儲及石油運輸，並名義上管理其船廠業務之營運，而出售船廠乃在中國法律程序中。誠如綜合文件所披露，(其中包括)持續不利營商環境，尤其是市場油價持續波動，對本集團多項現有的業務(尤其是對本集團之石油運輸業務及船廠業務)帶來不利影響。於本公佈日期，石油運輸業務自二零一二年七月起因市況而逐步放緩，現時並不活躍，本集團只保留骨幹員工。至於船廠業務方面，其營運於本集團並不活躍，主要集中資源以完備船廠及其保養工程。本集團集中經營浮動倉儲(離岸倉儲)及石油產品供應業務。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初，本公司進行了成本管理措施，以加強其於星加坡浮動倉儲及石油供應業務之效率，並確保能以最佳規模營運。本集團繼續審視其營運並考慮其他商機以擴展該範疇之營運。

GCL 法律程序之更新資料

就上海市中級法院對管轄權之判決以維持訴訟於下級法院之管轄權進行聆訊，本公司及 Titan TQS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已向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Shanghai Higher People's Court)提呈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之上訴函。

認購協議及泰山債務重組建議

誠如本公司與收購方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一日之聯合公佈所披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一日(即收購要約之首個截止日(由寄發綜合文件日起計21日後之首個營業日))，收購方根據股份收購要約於收購期間所接獲之有效接納，連同彼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持有之股份投票權少於本公司之50%投票權，收購要約未能成為無條件，並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一日失效。

收購要約乃獨立於認購協議及泰山債務重組建議，收購要約失效對認購協議及泰山債務重組建議並不會有任何影響。有關實行認購協議及泰山債務重組建議之準備工作現正進行中。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之公佈所披露，載列(其中包括)(i)認購協議及特別交易之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致獨立股東(認購事項及特別交易)之推薦意見；(iii)特別交易獨立董事委員會就特別交易致獨立股東(認購事項及特別交易)之推薦意見；(iv)獨立財務顧問就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特別交易致獨立董事委員會、特別交易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認購事項及特別交易)之函件；及(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預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認購人收購NEPTUNE STORAGE LIMITED及優先股份收購之更新資料

誠如綜合文件所披露，認購人通知收購方及本公司，認購人(透過其中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已同意(在若干先決條件獲達成為前提下)收購Neptune Storage Limited(已從倉儲公司共同清盤人收購若干倉儲公司資產)全部已發行股本(「Neptune收購」)。

本公司得悉，廣東振戎能源有限公司及Docile Bright Investments Limited(「Docile」)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二日向Southernpec Storage Group Limited、Southernpec Corporation、Saturn Storage Limited及Neptune Storage Limited提呈傳票令狀，據此，Docile與廣東振戎能源有限公司正尋求(其中包括)頒發強制執行令，以使Docile收購Neptune Storag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傳票令狀並非有關優先股份收購。故此，Neptune收購及優先股份收購之情況存有若干不明朗因素，繼而可能對SPHL及SSL分別向本集團提呈之多項法律行動有所影響，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及十一月十九日之公佈所披露，前述法律行動現暫緩執行。

其他

本公司從近日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之新聞公佈中知悉有關向本公司之前高級職員章开杰先生(「章先生」)尋求頒發強制令及補救命令一事。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日暫停章先生職務及章先生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二日離開本公司。

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少雄

香港，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趙旭光先生(主席)、黃少雄先生及符永遠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胡健先生及蔡天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來福太平紳士、石禮謙太平紳士及韋雅成先生。

* 僅供識別